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祁东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

（此页为封面）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部门职责

根据祁编[2019]23号 文件规定，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指导农村贯彻执行农村经济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

(二)负责开展乡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建设、财务会计、资金、资产管理和审计等相关服务性工作，提出稳定和完善以家庭承包经营为主体的责任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系的意见和建议。

(三)负责开展农村土地承包、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家庭农场的建设与发展等相关服务性工作。

(四)负责农村有关经济和社会发展指标体系的统计工作，组织对农村经济收支、农民收入情况的监测统计。

(五)负责农村会计函授教育和电算化培训。

(六)负责清牧原县农村合作基金会的借款。

(七)完成县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祁东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内设6个机构，分别为：综合股,财务股,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股,农村财务资产指导股,农村土地流转服务股，农村宅基地服务股；

**3、人员编制情况**

农村经营服务中心是副科级公益-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事业编制为26名，至2022年12月，在编人数20人，实有人数20人；在职干部职工20人。

1. 基本支出情况

祁东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3.46162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9.866227万元，占80.29%，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73.595399万元，占19.71%，主要用于办公费14.44723万元、印刷费18.6392万元、水费0.17万元、电费2.01万元、差旅费6.0731万元、会议费0.67126万元、咨询费0.2万元、培训费2.53229万元、委托业务费2.1602万元、公务接待费1.4068万元、工会经费12.40618万元、劳务费0.48万元、福利费0.16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44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7617万元。

三、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省级项目支出939.8413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71.56%。分别是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奖补资金70万元、农民专业合作社奖补资金120万元、社会化服务专项奖补资金749.84132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收入总计1313.30294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13.302946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13.3029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3.461626万元、项目支出939.84132万元。（2022年决算数）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06.142746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1602万元、纳入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拨款及其他资金0万元。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313.3029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06.14274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602万元.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分类情况**

1、基本支出373.46162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28.44%，其中：（1）人员经费299.866227万元，占80.29%，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公用经费73.595399万元，占19.71%，主要用于办公费14.44723万元、印刷费18.6392万元、水费0.17万元、电费2.01万元、差旅费6.0731万元、会议费0.67126万元、咨询费0.2万元、培训费2.53229万元、委托业务费2.1602万元、公务接待费1.4068万元、工会经费12.40618万元、劳务费0.48万元、福利费0.16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44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7617万元。

2、项目支出939.8413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71.56%。分别是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奖补资金70万元、农民专业合作社奖补资金120万元、2021年社会化服务专项奖补资金749.84132万元。

**（四）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分类情况**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1.406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8068万元，增加134.47%。具体支出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1.4068万元，其中：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4068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

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支出总计939.84132万元，全部实行项目绩效评价。根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财政资金整体绩效分值100分，从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三公经费控制情况，项目支出管理规范和绩效情况等方面总体评价，实得97分，被评为“优”等级。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939.84132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2022年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充分履行职责职能,严格按财经法规及制度使用、管理资金,成效明显，共扶持了5个省级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项目、7个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建设项目和1个省级示范区域性农业社会化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通过项目专项资金扶持，使以上13个项目真正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有力带动了全县其他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实现高质量发展。同时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严格按照县政府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并将自评报告在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配合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对2022年度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三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四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了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根据县财政规定的自评标准，评价结果为“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基本支出经费保障水平偏低。

近几年，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经费、保正常运转进行。从决算情况看，基本支出比重比较大，基本保障面临巨大的压力。

（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三）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九条规定”，建立本部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四）加强会计业务学习培训

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照祁财绩[2023] 23 号文件精神，我中心对2022年度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进行了重点绩效自评，并将评价结果在单位的门户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附表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祁东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 填报人：龙宇 电话：17674773179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投入（10分） | 预算配置（10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5 |
| 过程 （60分）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5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4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22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22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40分）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7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7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6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过程 （60分） | 预算管理（40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30分） | 职责履行（8分）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县绩效办2022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 　 | 　8 |
| 履职 效益（22分） | 经济效益 | 10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5 |
| 社会效益 | 5　 |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合计 |  |  |  |  |  | 97 |

附表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祁东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 填报人：龙宇 电话：17674773179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2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26　 | 20 |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1年决算数** | **2022年预算数** | **2022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6000 | 14068 | 14068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0 | 0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0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0 | 0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6000 | 14068 | 14068 |
| 项目支出： | 3,124,175.55　 | 　9398413.2 | 9398413.2　　 |
|  1、业务工作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3,124,175.55　 | 　9398413.2　 | 9398413.2　 |
| 农业生产发展 | 1000000 | 1900000 | 1900000 |
| 农村合作经济 | 1250000 | 7498413.2 | 7498413.2 |
| 其它农业农村支出 | 874175.55 | 0 | 0 |
|  2、运行维护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 　 |
| …… |  |  |  |
| 3、县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284811　 | 221400 | 735953.99　 |
|  其中：办公经费 | 80664　 | 40000　 | 144472.3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64844　 | 52000　 | 82531 |
|  会议费、培训费 | 　 | 　20000 | 32035.5 |
| 印刷费 | 28339 | 40000 | 186392 |
| 其他交通费用 |  |  | 14490 |
| 公务接待费 | 6000 |  | 14068 |
| 其他 | 104964 | 69400 | 261965.19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2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说明：1、“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和县级专项资金等；2、“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3、2022年决算数填列县级初定上报数，如批复的决算数有变动，以决算批复数为准。